

滕州市应急管理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省政府办公厅、枣庄市政府办公室、滕州市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，特编制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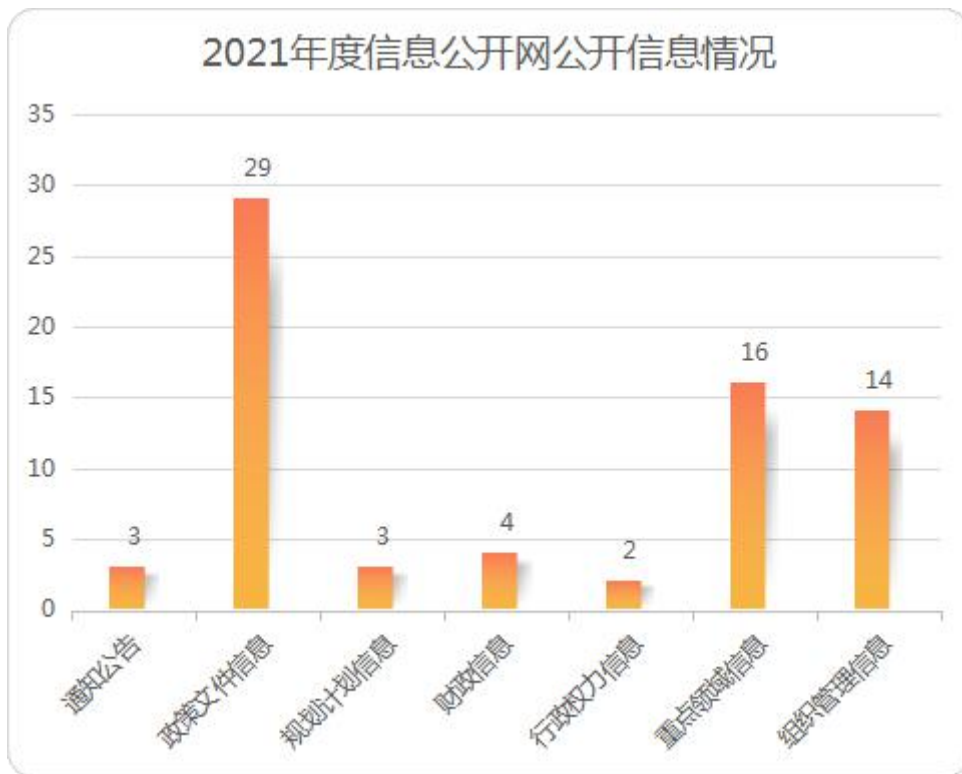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，完善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建设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便民的原则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886 条，其中更新工作动态信息 707 条，公开文件和有关事项 179 份；推送微信公众号 945 次；信息公开网站更新信息 71 条，其中通知公告 3 条、政策文件信息 29 条、规划计划信息 3 条、财政信息 4 条、行政权力信息 2 条、重点领域信息 16 条、组织管理信息 14 条。



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年度市应急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本年度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，不断完善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机制，切实做好信息属性源头认定，确保发布及时、准确、安全，对主动公开信息进行严格审核、层层把关。同时积极探索以多种形式开展政务公开，形成全社会关注、全民参与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。一是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、“防灾减灾日”，积极开展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活动；二是以日常检查执法为载体，做到“检查+服务+提醒”；三是坚持把方便基层群众办事作为政务公开出发点与落脚点，

动态扩展公开内容，结合群众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，定期对公开内容进行梳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

市应急管理局已申请完成关闭微博“滕州应急”，现有新媒体宣传账号“滕州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，新媒体信息审核严格审核制度进行，层层把关严守信息安全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滕州市政府相关要求，始终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理念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结合本部门实际，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形成由主要领导亲自抓，职能科室具体承办，办公室具体负责本部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格局，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，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。2021年度参与滕州市部门政务公开绩效考核，未进行社会评议，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；三是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缺少图表图解、卡通动漫等多元化形式解读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提高思想认识。加强宣传和培训，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严格按照相关条例和规定要求，努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，继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有序、高效开展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；三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、制度化和常态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市应急局 2021 年度未办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。
2. 政府信息处理费用收取情况：2021 年度无政府信息处

理收费情况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滕州市应急管理局联系（地址：滕州市政务中心 A0124 室，电话：0632-5888288）。